

南华大学文件

南华人〔2021〕54号

南华大学 关于傅华丽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校属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经校党委研究同意，校行政决定：

傅华丽同志任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副处长/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副主任/国际学院副院长，免去其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李玉琼同志任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院长，因机构调整，其原职务自然免除；

喻翠云同志任药学院院长；

免去罗志刚同志的校长助理职务；

免去王新林同志的研究生院院长职务；

免去彭建军同志的国有资产处与实验室管理处处长职务；
免去李广悦同志的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院长职务；
免去刘振宇同志的计算机学院/软件学院院长职务；
免去王铁骊同志的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院长职务；
免去廖力同志的护理学院院长职务；
免去彭秀达同志的附属第二医院/第二临床学院院长职务；
免去陈泰祥同志的附属第三医院院长职务；
因机构调整，彭新和同志的原职务自然免除；
因机构调整，陈志斌同志的原职务自然免除；
因机构调整，刘春同志的原职务自然免除；
因机构调整，袁春阳同志的原职务自然免除；
因机构调整，刘迎云同志的原职务自然免除。

南 华 大 学

2021年10月28日